

中铁宝桥集团有限公司燃煤锅炉改燃气锅炉工程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年3月14日,中铁宝桥集团有限公司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中铁宝桥集团有限公司根据燃煤锅炉改燃气锅炉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组织成立验收工作组。验收工作组由设计单位渭南市秦牛锅炉有限责任公司、施工单位中铁宝桥集团有限公司、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单位陕西天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陕西锦润环保检测有限公司及2名特邀专家(陈宁强,宝鸡市环境影响评价所;范锴,宝鸡市环境监测中心站)组成,并邀请宝鸡市环境保护局、宝鸡市环境保护局渭滨分局参会。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中铁宝桥集团有限公司投资444.5万元,于中铁宝桥集团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建设燃煤锅炉改燃气锅炉工程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将原有锅炉房设置4台10t/h燃煤锅炉改为3×7MW(2用1备)天然气热水锅炉,新建锅炉房一座及辅助设施。项目采暖期4个月,年运行天数按120天,每天运行24小时。项目热负荷主要为采暖热负荷和生活热负荷。采暖供热系统为高温热水系统,热水供、回水温度为95℃/70℃。总供热面积 $9.1\times 10^4\text{m}^2$,新建燃气锅炉供暖分两区,第一区包括原九车间、空压站、辙叉、涂装、铸钢、河西、动力办公楼、研发楼等;第二区包括钢结构东西中三跨、道岔轨区和AT轨厂房、老办公楼、计量楼、第四会议室、单身宿舍等。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253号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的有关规定,中铁宝桥集团有限公司特委托陕西天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于2015年11月编制完成了该项目的环评报告表。2015年12月29日,宝鸡市环境保护局以宝市环函【2015】490号文对该项目进行批复。该项目于2015年9月开工建设,2015年12月竣工,2016年1月份竣工调试运行。企业按时足额缴纳排污费,该项目生产设施和配套的环保设施运行

正常，企业申请环保验收。

(三) 投资情况

该项目总投资 444.5 万元，其中环保总投资为 16 万元，占总投资的 3.6%。

(四) 验收范围

本次仅对中铁宝桥集团有限公司燃煤锅炉改燃气锅炉工程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二、工程变更情况：

1、软水设备产生的浓水及锅炉排水排放去向：环评报告表结论中：“软水设备产生的浓水，排入厂区现有雨水管网；锅炉排水排入降温池冷却至 40℃后排入厂区现有雨水管网。”；项目实际生产过程中为软水设备产生的浓水、锅炉排水均排入降温池冷却至 40℃后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采暖期，正常情况下，软化水系统废水产生量约 0.01m³/d，此类废水主要污染物是 pH、SS；热水锅炉正常运行的情况下，因为汽水损失，使锅炉内循环用水浓缩，因此需要排出定量的废水，本项目锅炉废水排放量约 0.1m³/d。软化水系统废水、锅炉排水均经降温池降温后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循环利用。

(二) 废气

该项目为燃气锅炉，使用清洁能源，环评及其批复中未对废气治理设施提出要求。

(三) 噪声

该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噪声主要来源于设备的机械噪声，主要高噪设备有送风机、各类水泵及锅炉排气阀等空气动力噪声等，其噪声值在 75-85dB（A）之间。各设备采取基础减振、传动润滑、隔声消声。

(四) 固体废物

该项目生产过程中无固体废弃物产生，不增加生产人员，不新增生活垃圾排放。

(五)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 环境风险防范

项目建设单位编制完成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 2015 年 11 月 20 日在宝鸡市环境保护局渭滨分局完成了备案（备案文号：610302-2015-001-L）。建设单位在锅炉房配备了灭火器等应急物资。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污）水

该项目生产过程中锅炉排水经降温池降温后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回用，不外排。

2.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燃气锅炉废气排放口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浓度监测结果均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721-2014 标准。

3.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监测结果可知，厂界噪声监测点位昼间、夜间监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区排放标准限值的要求。

五、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及验收监测结果，中铁宝桥集团有限公司燃煤锅炉改燃气锅炉工程项目较好地落实了环保“三同时”制度、《中铁宝桥集团有限公司燃煤锅炉改燃气锅炉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中提出的环保措施，经中铁宝桥集团有限公司燃煤锅炉改燃气锅炉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小组同意该项目通过验收。现提出以下要求及建议：

- 1、进一步做好环境管理工作，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2、对现有《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行完善变更，加强非应急演练，防患未然。
- 3、按照宝鸡市 2018 年治污降霾行动方案要求，在运行过程中及时完成燃气锅炉脱硝改造工作。

中铁宝桥集团有限公司燃煤锅炉改燃气锅炉工程项目

验收工作小组

验收小组	姓名	单位	职称	电话
组长	陈平	中铁宝桥集团	高工	13890700321
副组长	王成	中铁宝桥集团	中级	15109174466
成员	张日波	市环保局	工程师	13571176476
	任建明	环保渭源分局		13369209125
	张琦	支队	工程师	13521166221
	李峰	中铁宝桥集团	高工	13209175820
	王明	陕西天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高工	1809108818
	李平	渭南泰丰	办公室	13909132211
	李斌	中铁宝桥集团		13892790021
	李斌	陕西天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0917-3877153

中铁宝桥集团有限公司

2018年3月14号

2018年3月14号